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1-014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3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于2011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的时间：2011年4月12日（星期二）上午9：30
- 2、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1年4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保荐机构代表。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建设120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的议案》

上述第1项、3至11项议案已由2011年3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已由2011年3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于2011年4月8日（星期五）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1年4月10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

2011年4月11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1年4月11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宏坤、嵯宝山

联系电话：0539-7198691

传 真：0539-6088691

地 址：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76700

-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1年4月12日召开的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	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五	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六	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七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八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建设120万吨/年硝			

	基复合肥项目的议案			
--	-----------	--	--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日期： 2011年 月 日